

郑州高新区健康产业科创基地项目（1#-14#厂房、地下车库）幕墙 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郑州高新区健康产业科创基地项目（1#-14#厂房、地下车库）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实施，项目业主为创新科（郑州）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专项债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创新科（郑州）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幕墙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郑州高新区健康产业科创基地项目（1#-14#厂房、地下车库）幕墙工程施工；

2.2 建设地点：郑州高新区红杉路东、杜英街南；

2.3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86057.78 m²，拟建总建筑面积约 246944.66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209357.48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37587.18 平方米；

2.4 招标范围：郑州高新区健康产业科创基地项目（1#-14#厂房、地下车库）幕墙工程招标图纸中包含的所有外立面装饰系统施工，包括不限于为满足安装所需要的预埋件、后置埋件采购及安装、龙骨及面层采购及安装、幕墙内保温、层间封堵、间墙封堵、幕墙内部封堵、外立面幕墙窗、幕墙门、幕墙处百叶、玻璃栏板、坡道出入口钢结构及顶棚、室外吊顶、雨篷、与主体交接部位封修（含竖向）、镂空墙及铝包柱（不含土建基础）、视觉样板及工法样板、打胶收口、材料检测试验、幕墙四性检测、淋水试验、防雷接地、图纸深化设计、验收前清洁、垂直运输、脚手架、垃圾清理外运、保修、与其它专业的预留预埋提供条件及对接工作等通过竣工验收所需的一切工作，具体施工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图纸。

2.5 质量要求：合格，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工程，确保取得属地行业内市级优质工程奖，争创省级及以上行业内优质工程奖。

2.6 计划工期：150 日历天。

2.7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在投标单位注册，并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提供 2022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六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与投标人具有劳动合同关系（提供劳动合同），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承诺函）；

3.3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具有 1 项类似项目幕墙工程施工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关键页即可）、竣工验收证明，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4 财务要求：企业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或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按成立年度计算，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5 信誉要求：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最近三年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企业未发生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须出具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

3.6 其他要求：

3.6.1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24 号）有关规定确保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按月支付农民工工资到专用账户；（须出具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3.6.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6.3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个人信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查询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拟派项目经理；查询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应提供查询结果（须包含查询时间）】

3.6.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于 2023 年 07 月 31 日至 2023

年08月04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CA锁直接下载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CA数字证书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查阅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或“CA及签章办理流程”中《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zgg/20200612/9db87633-2aec-4d6f-b692-a167ec8c11d6.html>),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4.2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异议回复”)内该项目。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3 招标文件费用:0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A区第六开标室(郑州市中原西路与图强路交叉口郑发大厦)。

5.3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加密投标文件(.ZZTF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上传投标文件菜单中;

5.4 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CA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须用法定代表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和.nZZ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5.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投标人应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

5.7 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说明:1、投标人须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选择CA证书登录方式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系

统，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等操作；

2、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评标，请投标人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互认版）”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操作手册—投标文件制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招标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互认版）”。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务在线》网站上发布。

7. 其他事项

招标人拒绝借用他人资质或挂靠单位投标，一经发现，有权取消投标人其投标资格。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创新科（郑州）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国家)高新区智慧城市实验场

联系人：潘女士

联系电话：0371-67386965

传 真：无

邮 箱：zzgxcjs@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优胜南路26号国奥大厦18楼1806室

联系人：张驰、曹记磊

电 话：0371-63976550/63979972

邮 箱：hnxc1606@126.com

监督部门：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智慧产业园一期17号楼12层

电 话：0371-61510307

传 真：无

邮 箱：zzgxjsjzbb@126.com

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8日